

## 140442 - 玉米在成熟之前被收割制作饲料，其中必须要交纳天课吗？

### the question

有个农夫种植了几公顷玉米，大约生长了三个月之后，他就把尚未成熟的玉米和枝干收割之后进行粉碎，加工成喂牛的饲料。现在的问题就是他必须要交纳天课吗？须知他的田地是用井水灌溉的。

### Detailed answer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 第一：

我们在（99843）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阐明了可以称量和贮存的粮食中必须要交纳天课，如果田地的收入达到五个“沃斯格”，也就是三百升，相当于六百一十二公斤优质小麦，有的学者估计为653公斤，如果庄稼是靠雨水、河水或者流淌的泉水灌溉的，则交纳十分之一的天课；如果是花钱灌溉的，则交纳二十分之一的天课。

根据这一点，玉米是可以称量和再存的粮食之一，而且种植的面积很大，田地的收入超过三百升，这是通过花钱的方法使用井水灌溉的，所以必须要交纳二十分之一的天课。

#### 第二：

我们刚才叙述了粮食作物中必须要交纳天课的第一个条件就是达到教法规定数量，至于第二个条件，则是在交纳天课的时候完全拥有那些粮食作物。

必须要交纳天课的时间就是粮食作物完全成熟的时候，这是大众学者的主张，艾布·哈奈非坚持与此不同的主张：必须要在果实出现的时候交纳天课，罕百利学派主张交纳天课的时间就是收获粮食作物的时候。

在《教法百科全书》（15 / 12）中说：“大众学者主张在果实成熟的时候交纳天课，因为那时候的果实是完整的。”

所以在庄稼成熟之前为了制作饲料而收割农作物的人不必交纳天课，因为他收割的不是必须要交纳天课的粮食或者果实，但是必须要考虑剩余的庄稼，如果在成熟之后达到教法规定的数量，则必须要交纳天

课；否则不必交纳天课；种植农作物的人不能为了逃避交纳天课而提前收割农作物，这是违法犯罪的行为，有的学者主张在这种情况下必须要交纳天课。

谢赫穆罕默德·本·萨利赫·欧赛米尼（愿主怜悯之）说：“我们有两个条件：第一个条件就是达到教法规定的数量；第二个条件就是在交纳天课的时候完全拥有那些粮食作物。

在果实或者庄稼成熟的时候必须要交纳天课，在此之前不必交纳天课；如果在庄稼成熟之前收割农作物，或者在果实成熟之前进行采摘，则不必交纳天课；因为这一切都是在天课必定之前发生的；如果为了逃避天课而这样做，则必须要交纳天课。”《津津有味的解释》（6 / 75—80）

总而言之，如果那位农夫在玉米成熟之前进行收割，则他不必交纳天课；如果玉米完全成熟了，而且达到了教法规定的数量，则他必须要交纳天课。

真主至知！